

清河县财政局

2022 年度会计监督检查单位名单

根据《邢台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2 年度会计监督检查工作的通知》(邢市财监〔2022〕36 号)文件要求,结合我县工作实际,通过省“双随机”监管平台系统,随机抽查确定以下单位为检查对象,开展 2022 年度会计监督检查。按照相关规定检查单位公示如下:

一、国有企业(国有控股)或近年来使用过财政资金的企业:

- 1、清河县清保安居工程投资有限公司
- 2、清河县清源供水有限公司
- 3、清河县时尚小镇投资有限公司

二、同级行政事业单位

- 1、清河县湘江小学
- 2、清河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
- 3、清河县济华学校

